

# 宁陕县乡村振兴局

# 宁陕县财政局

宁乡振字〔2022〕59号

---

## 宁陕县乡村振兴局

## 宁陕县财政局

### 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级有关部门：

根据 2022 年 7 月 13 日县政府召开的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专题会议精神，我们编制了 2022 年度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2022 年度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共计安排实施项目 53 个，投入资金 5458 万元（其中第二批中省市下达财政衔接资金 1753 万元），现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资金规模

2022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总数 53 个，资金规模总数为 5458 万元，其中产业类项目 21 个，项目资金规模为

2967 万元，资金占比 54.36%；基础设施类项目 15 个，项目资金规模为 1144 万元，资金占比 20.96%；其他类项目 17 个，项目资金规模为 1347 万元，资金占比 24.68%。（详见附件）

## **二、工作要求**

**1. 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执行下达的资金项目计划，严禁随意变更项目计划内容。要落实一个项目一名责任领导一个工作专班，切实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加快立项、环评、财评、用地审批、规划许可等项目前期工作，优化项目实施流程，全力推进项目实施，避免“资金等项目”。确保 2022 年 9 月底之前完成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建设任务及资金支出。

**2. 加强资金项目管理和监督。**项目实施单位要切实加强资金项目日常使用管理，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制度，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结果一律公告公示。要加强全国防返贫监测系统项目信息录入，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要严肃财经纪律，注重资金安全，坚决防止为加快资金支出进度而提前支付工程款等“突击花钱”问题，坚决防止上“负面清单”项目。要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加强结果运用。要加强配合衔接，充分发挥纪律、审计、行业和社会等监督作用，对贪占挪用、违规使用衔接资金等问题依纪依规严肃处理。

**3. 积极推行“以工代赈”方式。**对一些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项目，可由各镇及相关单位委托具备相关项目建设和运营能力的村级组织自建自营，

采取以工代赈方式组织实施，吸纳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困难户及其他农村低收入户以及受灾疫情影响暂时无法外出的农村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财政衔接资金要按照预算 15%及以上的比例发放劳务报酬，促进脱贫地区农村劳动力就近务工增收。

**4. 加强项目资产管理。**项目实施单位要加强项目资产管理，项目建成后要及时验收交付使用，建立资产管护台账，明确项目资产管护责任，确保公益性资产持续发挥效益，经营性资产保值增值。

**5. 加大信息宣传工作。**要坚持守正创新，积极探索规范资金项目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好方法好模式，加强经验总结并积极宣传推广。

**6. 认真执行月报制度。**要落实信息沟通机制，每月 5 日前将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报送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附件：1. 宁陕县 2022 年度第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资金分配计划表

2. 宁陕县 2022 年度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



